

WOOD DOLL
木头公仔



作家出版社
吴虹飞 © 著

木头公仔

作家出版社
吴虹飞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木头公仔/吴虹飞著.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5. 10
ISBN 7-5063-3476-3

I. 木… II. 吴…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23215 号

木头公仔

作者: 吴虹飞

责任编辑: 启 天 苏红雨

装帧设计: 剪刀工间

插画: Roro (张叶)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hubanshe.com

印刷: 北京京北制版厂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180 千

印张: 8

插页: 2

印数: 001-20000

版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476-3

定价: 20.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李敬泽序 >> 看吧，她是怎样地挥霍才华 5

传奇 9

小龙房间里的鱼 11

风月故事 43

蝴蝶 66

士兵卢伟 81

九三年 87

我们曾经这样学会爱情 99

宿命 111

纵是花样年华 113

寻找名叫幸福的街道 127

木头公仔 142

出走 159

弟弟 174

艳情 177

艳情与宿命 179

柳上惠和下雨的夜晚 184

流星雨 190

萧条时期的爱情 195

丝袜女郎 199

地下铁 202

那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210

流言 217

麦丽素 219

成默 226

我有打碎一个玻璃杯子 231

后记 >> 这个夏天的旅行 241

附录 1>> 敦煌 244

附录 2>> 民谣歌词 252

李敬泽序 >>

看吧，她是怎样地挥霍才华

吴虹飞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样本：一个人如何挥霍她的才华。

在谈论她的挥霍行为之前，必须谈谈她的才华。在众多写手涌现的今天，作为艺术家的写手确实不多见，我知道吴虹飞是一支摇滚乐队的主唱，这支乐队叫“幸福大街”，她一直带领着它在北京的原创酒吧里孤军奋战，5月份刚刚出了一张名为《幸福大街》的CD，这张CD很长时间一直装在我的电脑里，但由于某种神秘的原因它就是放不出来，所以，我无法领会吴虹飞作为摇滚歌手的才能，我在心中想象她的歌声，我做了艰苦的努力，最后终于，在烟雾弥漫、乱七八糟的地方，一个古怪的声音升起，很尖、很薄，飘忽不定，锐利混乱，令人心慌……

后来，我读了这本书，这本书使我觉得我的想象不甚离谱，我看见这个人——我假定这本书里那个唱摇滚、狂爱巧克力和麦丽素、面容清淡的女子就是吴虹飞，我看见她出没在如下场所：

图书馆、大学生宿舍、超市、小饭馆、酒吧、大街、魏晋南北朝、租金低廉的地下室、阴郁的江南小城、腾空而起的飞机、中学、童年时的一所国营工厂、安徒生的丹麦、世界尽头和冷酷仙境……

——这是一个缺乏统一性的世界，它不自洽，每个场所都在各自漂移，在这个世界底部你想象不出有一个普遍的基础，严格地说，它们不是一个世界，而是很多世界的碎片，就像把十几个不同的瓶子同时打碎，碎成

一地狼藉。

于是你就看到了吴虹飞的特殊姿态：她机灵诡诈地在跳跃着，她永远在此地反对此地，在彼地怀念此地，她永远要做梦但永远要机警地把自己从梦中叫醒，那种时候她又伤感又冷酷，还有一种无畏的自嘲；她沉醉于背叛——更好听的说法是“反叛”，但“反叛”有对象感，还有庄严的愤怒，而背叛则怀着一种窃喜——我们终于骗过了这个世界、也使自己不至成为傻瓜。

坦率地说，吴虹飞和我对世界有很不相同的看法，和我的六十年代出生的许多同龄人一样，我渐渐倾向于相信，世界傻，我也傻，前者是判断，后者是选择，在经历了愤怒和怀疑之后，我需要一个立足点让我继续愤怒、继续怀疑，也就是说，我需要最低限度的“确信”，否则我自己将无以成立。

所以，看了吴虹飞的惊险表演我不得不感到惊叹：这真是够狠的一代，她根本就不需要立足点，她从来就是跳跃的舞者，她不打算停，世界和生命对她来说就是“不停”。

——我用了“一代”这个词，由此透露了对另一代人的想象与偏见，那是“70后”或“80后”，那是他们大张旗鼓地自我言说和界定的一代，他们是多么的意气风发啊，没有任何一代中国人像他们那样骄横地肯定了青春在所有人类价值中的绝对地位，他们让你觉得在这个年头做一个中年人是一件令人惭愧的事，这个金光闪闪的世界以及它的更加金光闪闪的未来属于他们。

当然，除了黄金之外，我不相信任何看似金光闪闪的东西，因此对这一代人为自己想象出来的背景我抱有深刻的怀疑，也因此我对吴虹飞那种“华丽—荒凉”的美学有深刻的印象：她永远在华丽中荒凉着，在荒凉中华丽着。

像张爱玲？是的，看这本书你就知道，吴虹飞刻意地向张爱玲致意：《传奇》、《流言》、《艳情》、《宿命》，但当张爱玲和吴虹飞坐在一起时，你想象一下那个情景，那是怪异的：张爱玲有一种浩大的东西，张爱玲有山河岁月，张爱玲的底子是华丽，而吴虹飞的底子是荒凉，张爱玲的宿命庞大而沉重地降临，如恐龙灭绝，而吴虹飞的宿命是荒原上一只小动物的命，每时每刻都危机重重。

因此，她不能停，她不能止于爱不能止于不爱，不能止与死不能止于生，不能止于快乐不能止于痛苦，不能止于身体不能止于灵魂，不能止于梦不能止于现实，不能止于此刻也不能止于过去或未来。

她很像一个孤儿——在这本小说里她至少是半个孤儿，父亲的形象是模糊的，而母亲则被爱恨交织地谈论，实际上，早在吴虹飞之前，那些七十年代出生的女性作家的笔下，这个事实就十分触目：父亲普遍缺席，这在精神分析的角度上提供了一个关于世界之残缺的惊人的集体例证——这个孤儿惊恐、快乐、机灵、赖皮，她的背囊里有成吨的火柴，点燃，然后熄灭。

吴虹飞在这个过程中充分展示了她的才华：她的敏感、乖戾，她对经验的尖锐分析，她那种亦此亦彼的无穷机变，她那种迅疾的节奏和锋利的口齿，她看着外面、看着自己时那种跃跃欲试而又仓皇欲遁的复杂神情。

这一切都使得这本书成为一本奇怪的书，一本不着调的书，一本令人不知道应该赞赏还是应该恼怒的书，一本在我看来比其他书都更锐利、更精确地展示了这一代人的经验和灵魂之复杂性的书。

这也是一本挥霍才华的书，这个人，她极其耐心而又极其不耐烦地在长达六七年的时间里写下一个又一个片断，她把她的才华挥霍于零散和断绪的即兴书写，她散漫轻率地对待她的洞见、奇想和警句，她让我想起那

个名叫布考茨基的美国怪人，后者一生都在为一个念头战斗，那就是千万不能让写作变成工作，写作是挥霍生命的一种方式，它是为了证明生命的“不停”；所以，吴虹飞似乎从未想过赋予那些片断逻辑和整体性，从未想过让出没在这部书中的那个人有固定的名字、面貌和生活目的，她宁可让她不确定，让她谁也不是，让她无可选择地自由下去。

由此可见，吴虹飞对才华这件事与我有着完全不同的看法，我认为才华是要做成一件东西，它有一种自我完成的目的性，而吴虹飞则认为才华像风，风的目的就是挥霍，挥霍是她的才华的一部分，或者说，是她的才华的本质。

那是一种乖戾的挥霍，这里有一种荒凉和恐怖，也有一种血腥的华丽。

传 奇

可是你走了，
让我这么多年徒劳地纪念着你。

小龙房间里的鱼

我是鱼

小龙房间里的鱼

其实你从没有看过我的身体

其实它和灵魂一样一样美丽

——《小龙房间里的鱼》

一、为什么要在冬天唱歌

冬天快要到来的时候，我终于有了一支自己的乐队。你知道，在北京城，是个人都会有乐队，而且多数还是朋克。所以说，有一支乐队并不是一件了不得的事情。不管怎么说，我耐心的等待并没有落空，我有了一个吉他，一个鼓，一个贝司，另一把节奏吉他我自己弹——那是乐队中惟一的非电声乐器，由于我的无能，它的声音总会被电声的噪音无情地吞没。

下午，我要骑两个小时车，穿过几个高校、立交桥，路越来越偏，桥越来越窄，到三环边上一个名叫八里庄的地方，有一个租下的地下室，我们和外地的商人、民工、妓女一起排练。晚上还要一个人骑车回去，还要在学校里上课，偶尔到某个电脑公司混事儿。和所有的无产阶级一样，我自力更生，然而并不为此自豪。穿过城市的地铁站时我总是由衷地感到虚弱，到了周末常常摄取大量的面包，一直吃到要呕吐为止，藉此获得物质和精神上的双重满足。这和一个风流的小报记者从他的女同事的硕大乳房上得到安慰的原理是一样的。

当我在学校主干道上逆流狂奔的时候，我知道这与

想象中的糜烂生活相差甚远。这个冬天我在奋发图强地看旧书，村上春树、杜拉斯、马尔克斯和张爱玲，一切色彩艳丽和凄凉的故事，都和一个末路穷途的小资产阶级的心情暗中谋合。我还想写风月小说。这回不要那么生硬和阴森，应该是温暖和艳情的——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一个士大夫和一个南方的獠族女子，一个房地产记者，一个拯救地球的女博士，看起来很庸俗，实际上也可能很庸俗，什么东西到我手里都会变得难以置信的庸俗。今年我终于发现自己毫无写作的天分，想象力枯竭，词汇贫乏，一到男主人公和不同的女人做爱时就卡壳。我不知道肉体的差别是不是类似一只橘子和一只苹果，或者是一只南方橘子和一只北方橘子的差别。这个城市几乎所有的单身汉都有一张硕大的双人床和成打的避孕套，可是他们都拒绝回答我的问题，不知出何居心。所以我处处卡壳。

我只好唱歌。

不停地唱歌。

我是杀人的人

我是被杀的人

我是杀人者的妻子

我是它的帮凶

事实上，交流几乎是不可能的。在传达自己的意图时，我总是胆怯和犹豫不决。我们在《现场》这首歌卡壳了。我羞于提及最初的企图，可能这件事情根本就是漫无目的，是任性和徒劳的。开始是阴森的、若有若无的哼鸣，自言自语……然后啪的一声全打开，噪音倾泻而出，紧张、恐惧……在杀人，然后是民间送葬的嘹亮、高昂的唢呐，喜庆的，然后是温柔的小调，抚慰死

者……我徒劳地打着手势。

我们面面相觑。

送葬是什么样子的？

我曾经在清晨听过。在一个偏远的小县城。有人死了，是个有钱人，吹吹打打了三天三夜。很高兴。人死了是一件很快乐的事情。有时候，中国人的生死观很奇特。然而庄子的鼓盆而歌业已失传。

本土的，热烈的，送葬。美丽和欢快。这样的冬天。“要用七和弦。”贝司说。可是这与和弦无关。

我和贝司打了。

他不知说了句什么，我说你妈逼，他说你妈逼。我抱着吉他扑了上去，被他在头上打了一记。

我哭了起来，很大声。眼泪掉在地上。我没想到眼泪这么巨大，大得让我充满了好奇。

最后我抬头嫣然一笑：你打我做什么，我又不是你老婆。

鼓手年龄最小，业务最好，所以被我们宠爱。他失恋后迅速坠入了另一场恋爱。我帮他买来素雅而美丽的信纸，我们一起为他的第一封情书出谋划策，一起对那个年方十七的女主角进行严密的心理分析。一个地下室的女人总喜欢跑过来，在吉他手的身上摸来摸去，并大惊小怪地尖叫。

其实早已经不是恋爱的季节了。E-mail里总是写着：新邮件0封。夏天女孩子的蓝色长裙，地铁站里昙花一现的拥吻，公共汽车上透明的阳光，情人头发里残余的香波气味。总是到了秋天我才会明白，幸福是永远的乌托邦。我总是来不及对幸福做出规划，包括做饭、

洗衣、购物、做爱。清晨我像一个民工一样穿过凄冷的街，那条街的名字叫幸福大街，而我因为对幸福心怀鬼胎而神色仓皇。

偶尔，排练回来我会经过一个教徒的家。我不知道他信仰何种宗教，在我看来，基督和安拉一样遥远和模糊。他有黑泽明、伯格曼、阿莫多瓦以及数不清的CD，他完全可以活在一个色彩绚丽的声音和颜色的世界里。锅里欢快地煮着白粥。他坐在我对面，默默地递来一本小小的箴言录。第三十八条，他说。

第三十八条是主对我们千篇一律的告诫，不要沉迷于欲望之中。

我想，为什么他不站起来，邀请我和他一起上床呢？屋里这么温暖，床这么洁净，而我又那么寂寞，那么地需要安慰，我一定不会拒绝的。

然而他只是静静地坐在我的对面。堕落也是需要资本的。必须有一点姿色，一个丰满的胸部，和一点点廉价的香水。而我只能面无表情，用了干巴巴的声音唱歌。

没有人看到你所说的那种更为美好的生活，我说。

大一的时候，我想嫁给一个摊煎饼的人。

大二的时候，我想和一个修自行车的人结婚。

现在，我只是希望每个周末都有巧克力吃。

你看，我并不是那种有很多奢望的人。

在为自己辩护的时候，我知道自己其实欲壑难填，贪得无厌。我惟一的信仰是巧克力。在灯火通明的超级市场，我常常被这些过于丰厚的物质感动得热泪盈眶。我犯了所有的过错：贪、嗔、痴，但从来不思悔改。

临走前，我给他留下一块廉价的巧克力。

公司的同事在我对面吃饭。我很少见到他，因为我很少上班。大大的圆桌上只有我们两个人埋头吃饭。突然他说，我很想念女友的身体。

我说，你可以去找她。

我找不到她，他说。

为什么？我心不在焉地吞下一块排骨。

因为她死了。

我尖锐地笑起来，不要这样嘛，这样很好笑的。

我们一起去坐地铁，路过繁华的琉璃厂，华灯初上，大街上轰鸣着当下流行的歌，还有主持人甜得流蜜的嗓音。

请为我唱一首歌，他说，我们曾经哭泣，也曾共同欢笑……

我一直没有唱。地铁里很拥挤，有人在看报，有人盯着我的帽子。

到站了，我说了一声再见，然后下车。没有回头。

不可以为别人悲伤。

你要站着弹琴，站着唱。

我说为什么要站着？

因为你在演出。

那柯本为什么坐着？

那是 Unplugged。

为什么不是 Unplugged 就不可以坐着唱？

那就是民谣了。

民谣又怎么了？

你总不能大家站着你一个人坐着吧？

鼓手为什么不站着？

除非你们坐着撒尿我就站着唱。

我只是不想站在台上，不想站在那里让别人看着我。我不想表演，只想蜷缩起来，唱歌。

事实上我想我并不热爱摇滚。1998年的最后一天，我一个人在“忙蜂”酒吧。台上有很多乐队，乱哄哄的，热火朝天。我站在那里，心里又害怕又孤单。我谁也不认识。我也不要和他们一样。

半夜四点我爬起来打电话。电话那一头的声音苍老而疲惫：喂，请说话。

我突然尖起了嗓子，唱了一首欢快的儿歌：

我是一个粉刷匠，粉刷本领强
哎呀我的小鼻子，变呀变了样

二、白糖饼的往事

没有人一生下来就是摇滚歌手。在T大这所工科大学里，我的名字叫阿飞，学号是960302。老师们在我的学号下面打分，但我不可以。和所有十七岁的入校新生一样，我不知道自己将来会成长为什么样子。我是那种最普通的学生之一：考试成绩虽然不是特别好，但都没有要补考的，所以并不让教授们操心。绝非学生干部、积极分子或者文艺骨干之类，所以也不容易遭人讨厌。偶尔无伤大雅地逃一两节课，学校里组织什么活动，也不怎么热心。我不孤僻，也绝非大众情人那一款。每天看看专业书，到实验室做一整天的实验，听听随身听的点播节目。不会化妆，不会扭屁股，不会抽烟，不会喝酒，连摇滚乐都很少听，是面目可憎语言乏味的学院女子。长得不丑，但没有人对我惊艳。周末偶尔跳跳舞，认识一些男孩，却都没有兴趣继续约会。多年来，我一直无